

## 淄博市淄川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 四 次 会 议 代 表 议 案 纸

题 目：关于将将军路街道辖区内相关道路基础设施移交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区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管理养护的议案

领衔提案人：张存激 等 10 人

姓 名	代表团	详 细 通 讯 地 址	手机号码
张存激	将军		
孙 攀	将军		
邱立虎	将军		
赵长凯	将军		
王金霞	将军		
高海娟	将军		
沈 峻	将军		
孙启霞	将军		
李 哲	将军		
孙丰河	将军		

案 由：

将军路街道辖区内山川路南路段（山川路、文峰路交叉口至北石谷、南石谷村界）、文峰路西路段（文峰路、查王村兴学街丁路口至滨河路）、文峰路东路段（文峰路、淄城东路丁路口至龙泉界），滨河

路北路段（文峰路、滨河路丁路口至将军路）、孝水路南段（孝水路、松龄西路交叉路口至将军路）沿河路（孝妇河西侧沿河路公义段），据调查了解以上路段未纳入区统一管理维护，目前由属地进行管理，但是由于街道无养护资金，无专业养护队伍管理，造成目前道路基础设施破损严重、路灯不亮、排水不畅，景观绿化缺失、常年无人修剪，严重影响城市形象。

案 据：

上述四条道路现都已在城市规划区内，原有的相关道路沥青罩面、人行道铺设、路灯安装、道路绿化等都是区投资建设且四条道路连接的另一段，现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都已接管。为更好提升城市形象、增加居民满意度和幸福感，现提议将以上道路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纳入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区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管理。

方 案：

将上述四条道路纳入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园林绿化和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统筹规划，进行提升改造，修补道路基础设施、排水管道，检修或更换路灯等市政设施，补植补种绿化带等，提升城市形象。

年 月 日

审议意见：

年 月 日